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（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）  
承辦人：李學景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43  
傳真：08-7337061  
電子信箱：a25165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0421398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（3684485\_11042139800\_1\_3684485\_11042139800\_1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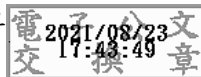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」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8月17日師大體研中字第11000288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資訊網將於110年8月3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正式上線作業（網址：<https://studentdance.perdc.ntnu.edu.tw/>），相關比賽資訊請見資訊網。
- 三、另110學年度本縣初賽預計於11月中旬（暫定）辦理，請欲參加學校提前準備，本縣初賽相關實施計畫將另案函知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各國中、本縣各國小及特殊學校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